

证券代码：871161

证券简称：绿通燃气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1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 刘光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,122,1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0.9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张元恒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460,23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.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李健波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58,66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1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苗会菊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160,84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8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齐静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048,16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4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刘光强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(二) 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1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宋作利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王春萍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作利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1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张岳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2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刘光强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2、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岳，男，1988 年 3 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9 年 10 月—2012 年 7 月任济南金万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--人事专员、人事经理；2012 年 8 月—2013 年 11 月任淄博市财政局--办事员（劳务派遣）；2013 年 12 月—至今任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--办公室科员、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、监事变动为正常换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三）《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山东绿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24 日